



壹、施工區域：8館 102、103、104、105、108、109、109B、110、110-1、111、112、115、118 等實驗室及走道、大廳。

1. 102、104 實驗室施工項目。
  - 1-1. 原有地磚剔除。
  - 1-2. 原有輕鋼架拆除。
  - 1-3. 新設無縫地磚局部施作(詳圖)、上牆踢腳板(含地板磨平、水泥修補)。
  - 1-4. 門框 門扇拆除\*2 樘。
  - 1-5. 新設鐵烤漆雙開門附防塵膠條內填岩棉 W180cmH215cm\*1.0t(附視窗 W50\*H60cm、10mm 強化玻璃)附鎖，門弓器、顏色業主指定\*2 樘。
  - 1-6. SUS 門檻 W10cm\*L180cm\*H1cm\*1mmt 尺寸僅供參考請依實際門寬施作)。
  
2. 103、105 實驗室施工項目。
  - 2-1. 原有地磚剔除。
  - 2-2. 原有輕鋼架拆除。
  - 2-3. 門框 門扇拆除\*3 樘。
  - 2-4. 新設無縫地磚、上牆踢腳板(含地板磨平、水泥修補)。
  - 2-5. 新設輕鋼架天花板、板材採用阿姆斯壯 868B。
  - 2-6. 新設鐵烤漆雙開門附防塵膠條內填岩棉 W180H215\*1.0t(附視窗 W50\*H60cm、10mm 強化玻璃))附鎖，門弓器、顏色業主指定\*1 樘。
  - 2-7. 新設鐵烤漆單開門附防塵膠條內填岩棉 W90H215\*1.0t(附視窗 W50\*H60cm、10mm 強化玻璃))附鎖，門弓器、顏色業主指定\*2 樘。
  - 2-8. 新設 9mm 矽酸鈣板輕隔間(內填岩棉) 矽酸鈣板批 AB 膠 批土 漆 EPOXY 既有牆面 批土 漆 EPOXY。
  - 2-9. SUS 門檻 W10cm\*L180cm\*H1cm\*1mmt 尺寸僅供參考請依實際門寬施作)\*1。
  - 2-10. SUS 門檻 W10cm\*L90cm\*H1cm\*1mmt 尺寸僅供參考請依實際門寬施作)\*1。
  
3. 108、109、109A、115 實驗室施工項目。
  - 3-1. 原有地磚剔除。
  - 3-2. 原有輕鋼架拆除。
  - 3-3. 門框 門扇、窗戶拆除\*4 樘。
  - 3-4. 窗戶拆除\*2 樘。
  - 3-5. 新設無縫地磚、上牆踢腳板(含地板磨平、水泥修補)。
  - 3-6. 新設輕鋼架天花板、板材採用阿姆斯壯 868B。
  - 3-7. 新設鐵烤漆雙開門附防塵膠條內填岩棉 W160H215\*1.0t(附視窗 W50\*H60cm、10mm 強化玻璃))附鎖，門弓器、顏色業主指定\*2 樘。
  - 3-8. 新設鐵烤漆單開門附防塵膠條內填岩棉 W87H215\*1.0t(附視窗 W50\*H60cm、10mm 強化玻璃))附鎖，門弓器、顏色業主指定\*1 樘。
  - 3-9. 新設 9mm 矽酸鈣板輕隔間(內填岩棉) 矽酸鈣板批 AB 膠 批土 漆 EPOXY 既有牆面 批土 漆 EPOXY。
  - 3-10. 109B，113 既設門組拆除後砌磚水泥粉光、牆面漆 EPOXY。
  - 3-11. 109 門檻 W10cm\*L160cm\*H1cm\*1mmt 尺寸僅供參考請依實際門寬施作)\*1。
  
4. 110、110-1、111、118 實驗室施工項目。
  - 4-1. 原有地磚剔除。
  - 4-2. 原有輕鋼架拆除。
  - 4-3. 門框 門扇、窗戶拆除\*3 樘。
  - 4-4. 既設水泥實驗台拆除地面水泥粉光。
  - 4-5. 自評水泥施作 5mm3500PSI 以上(依原廠施作細則施作)。
  - 4-6. 新設輕鋼架天花板、板材採用阿姆斯壯 868B。

- 4-7. 新設鐵烤漆單開門附防塵膠條內填岩棉 W87H215\*1.0t(附視窗 W50\*H60cm、10mm 強化玻璃))附鎖，門弓器、顏色業主指定\*1 樣。
  - 4-8. 新設鐵烤漆單開門附防塵膠條內填岩棉 W119H215\*1.0t(附視窗 W50\*H60cm、10mm 強化玻璃))附鎖，門弓器、顏色業主指定\*1 樣。
  - 4-9. 新設鐵烤漆單開拉門附防塵膠條內填岩棉 W119H215\*1.0t(附視窗 W50\*H60cm、10mm 強化玻璃))附鎖、顏色業主指定\*2 樣。
  - 4-10. 新設 9mm 矽酸鈣板輕隔間(內填岩棉) 矽酸鈣板批 AB 膠 批土 漆 EPOXY 既有牆面 批土 漆 EPOXY。
  - 4-11. SUS 門檻 W10cm\*L87cm\*H1cm\*1mmt 尺寸僅供參考請依實際門寬施作)\*1、SUS 門檻 W10cm\*L119cm\*H1cm\*1mmt 尺寸僅供參考請依實際門寬施作)\*1。
  - 4-12. 118 地板打鑿水泥鋪設高於屋外 5mm、進門處需順坡度以利推車進出。
  - 4-13. 113 地板打鑿水泥鋪設與 109 室地面平。
5. 112 實驗室施工項目。
- 5-1. 既設輕隔間牆拆除。
  - 5-2. 原有地磚剔除。
  - 5-3. 原有輕鋼架拆除。
  - 5-4. 門框 門扇拆除\*2 樣。
  - 5-5. 新設無縫地磚、上牆踢腳板(含地板磨平、水泥修補)。
  - 5-6. 新設輕鋼架天花板、板材採用阿姆斯特壯 868B。
  - 5-7. 新設鐵烤漆單開門附防塵膠條內填岩棉 W106H215\*1.0t(附視窗 W50\*H60cm、10mm 強化玻璃))附鎖，門弓器\*、顏色業主指定 2 樣。
  - 5-8. SUS 門檻 W10cm\*L106cm\*H1cm\*1mmt 尺寸僅供參考請依實際門寬施作)\*1。
6. 走道及大廳
- 6-1. 原有輕鋼架天花板拆除、含飲水機及布告欄。
  - 6-2. 新設輕鋼架天花板、板材採用矽酸鈣板雙面貼皮厚度 6mm 耐燃一級。
  - 6-3. 走道及大廳批土磨平油漆 ICI 乳膠漆顏色業主指定。

## 貳、一般規範：

### 1. 工程進度要求：

- 1-1.工程進度表： 承商應於決標後儘速提出施工進度計劃表(時程、工法、工安等 )，經業主審查同意後進行 不需要。
- 1-2.本工程施工期限為： 開工後起算共 日曆天 應於107年11月30日前完成。
- 1-3.廠商於施工前需與請購人協商施工日期後方得以施工。

### 2. 器材審查要求：

- 2-1.本工程使用材料： 承商應於決標後儘速提出器材規格型錄資料送業主審查同意後始得進行施工 應檢附樣品 不需檢附樣品。
- 2-2.工地器材管理要求：  
器材運進工地施工前，應先依業主指示地點暫放，不得影響交通及安全。

### 3. 工程施作品質要求：

承攬商於施工期間應指派工地監工，應具相關經驗者。

### 4. 工程變更要求：

- 4-1.本工程承攬商於投標前需會同請購人至現場會勘，充分了解施工範圍實際狀況與相關需求，否則日後承包商不得藉任何理由推諉或要求給於補償與加價。
- 4-2.本工程為責任施工，報價單所列數量僅供承包商估算及施工之參考。
- 4-3.本工程標單包含完成此項工程之所有未詳列於標單上的配件。

4-4.本工程在配合現場實際需要做細項之調整時，若屬加減項可相抵消，為爭取時效在不影響原要求功能且徵得需求人同意，得先施作再於完工時註明。

5. 假日施工要求：

5-1.需實施整樓層停電之改接電源切換，原則上均應利用假日內施工以避免影響研究工作。

5-2.局部之特定設備因研究不能中斷停水停電者，亦應利用假日內施工。

5-3.新舊系統設備之改接切換，應利用假日進行並於當日內完成測試及恢復正常監測使用。

5-4.假日進入院區工作均應事先提出申請。

本工程須配合假日施工： 週六 週日 夜間

6. 環境復舊要求：

6-1. 完工現場應恢復舊觀及清潔整理。

6-2. 舊有管線等器材拆除後之牆面舊痕，應以同一面漆顏色修補。

6-3. 所有天花板牆面有鑽孔灰漬粉塵手印等均應清除乾淨或更新。

6-4. 廠商於工程完畢須會同業主相關人員勘察現場復舊情形，如確屬廠商施工時破壞，廠商須負責修復。

7. 工程廢棄物管理要求：

7-1. 承攬商應隨時保持工地整潔及隨時清運處理。

7-2. 本案拆除項目，屬於有價(如鐵材、電線、開關箱) 由承包廠商運至本院指定地點由本院處理，無價者(如保溫材料、PVC管或廢棄物等)工程廢棄物則由承商運離本院，此清運費均已包含於總價中，由承商負責運出本院區，按政府環保法規處理不得隨意棄置，另業主要求提出運棄處理證明，承商應配合辦理。

8. 施工安全要求：

8-1. 工程施作中會產生異味，噪音引響同仁辦公，實驗運作等須於假日施作。

8-2. 工程施工中，承攬商應派具有工安管理資格之人員配合至現場施作。

8-3. 施工期間不得任意觸發火警受訊機警報鳴響，影響實驗室內人員工作。

8-4. 施工現場應置施工通告及採必要之安全圍籬及警示措施。

8-5. 施工時進入室內施作，應先取得管理人員同意始得進行，實驗室、貴重儀器、藥品、器具應小心不可碰撞，若有損壞應照價賠償。

8-6. 工程期間承攬商應對其雇用人員提供勞健保及必要之工程險並負全部之賠償責任。

8-7. 廠商進入院內施工應穿著工作服或背心(附有廠商名稱及編號)，違反規定者即令停止施工，如屢勸屢犯則依本院相關規定辦理。

8-8. 承攬商所攜帶工具及設備應符合相關法令要求，使用之臨時用電必需經設工程人員指定供電位置接出，並經自備適當容量之漏電斷路器方可使用。

9. 工程疑義處理：

9-1. 本工程悉依圖說及標單進行，若有疑義應由業主或設計人員解釋之。

9-2. 本工程除依圖說及標單進行外，倘有新法強制規定疑義時應於開標前提出，一經得標即需無異議配合施作，不得另為解釋要求加價。

10. 配電要求：悉依電工法規相關配線規則辦理。

11. 工地管理：

11-1. 拆除之舊料需運至業主指定位置存放。

11-2. 有影響交通之施工應於假日施作並於上班前恢復舊觀。

11-3. 器材運進工地施工前應先依業主指示地點暫放，不得影響交通。

11-4. 室外施工現場應提前二日設置施工警示帶圍欄、通告及夜間警示燈等必要之安全措施與施工時之交通指揮。

- 11-5. 現場既有植栽花草樹木不得損壞，倘有損壞應負責種植復舊。
- 11-6. 完工現場應恢復舊觀及清潔整理。
12. 給排水施工要求：一般情形下排水坡度應達1/100以上，特殊者依要求施作。
13. 弱電消防施工要求：
14. 器材規範:無特殊要求時依標單圖面辦理。
15. 工程完驗測試要求：
- 15-1. 完工時應做：
- 線路絕緣測試(高阻計) 接地線測試(三用電錶) 接地值測試(接地電阻計)  
電氣耐壓測試(高壓) 水管耐壓測試 氣管耐壓測試 溫度測試 濕度測試  
風量測試 水泥抗壓測試 噪音測試 管路站壓測試 管路淨空測試  
排水功能測試 煙霧測試 警報測試。
- 測試附註：
- 15-2. 由承商安排會同業主經上述測試並提供測試記錄作為驗收之依據。
- 15-3. 本工程所有設置悉依相關圖說、標單、施工說明等辦理驗收。
- 15-4. 本工程於完驗後承商應負責保固一年，天災或人為損壞不在此限。
- 15-5. 正式完工後需檢附：
- 單頁： 竣工圖 電腦資料檔 控制圖 出廠證明 使用說明書  
防火耐燃證明 產品合格證明 工程保固書 測試及完驗記錄
- 裝訂本：維護用平裝本 竣工圖一本 控制圖二本。  
保存用精裝本 含招標需知、估價表、重要元件設備型錄、產品合格證明、測試及完驗記錄  
資料、竣工圖、控制圖等總計一本。
- 現場用資料簿：A4附封面透明資料簿20袋裝以上 一本(內含本案相關資料及圖面)。
16. 工程智權歸屬：
- 本工程內承攬商交付給業主之所有電腦檔或書面文件等資料其智權皆屬業主所有。

參、附件：

附圖一、8館 1F 室裝修圖說\*6張。